

##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电器类设备定点供应项目-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电器类设备定点供应项目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ZHCG20240715001

存证日期：2024年7月18日 [查看上链详情](#)

发布时间：2024-07-18 信息来源：浦东新区 浏览次数：5

我要参与

1 资格预审公告

2 采购公告

3 变更公告

4 单一来源公示

5 中标候选人公示/预成交公示

6 成交结果公告

7 异常公告

## I 采购公告

## 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电器类设备定点供应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招标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集招（上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代理，组织本次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入围供应商为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提供办公电器、家用电器和摄影摄像等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和相关维护等，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服务需求书。合同有效期自2024年10月1日至2027年9月30日止。

入围供应商的数量：不超过2家。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 3.1通用条款：

- 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
- 供应商在最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以法院判决书落款日期为准）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串通投标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无失信惩戒等情况；
- 供应商须承诺：
  - 若有与中国工商银行项目合作的情况，在最近三年内（2021年1月1日至今）合作过程中，没有出现重大合同违约、泄露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等事件；
  - 未被列入《中国工商银行不良行为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黑名单；
  - 可以开具供招标人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如我方入围/中标，在入围/中标期间不拒绝接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订单/合同，不得接受订单/合同后采取各种方式拒绝履约；否则，中国工商银行有权将我方列入《中国工商银行不良行为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黑名单中，取消我方入围资格，并作出相应处理。
  - 须提供中国工商银行离职人员的任职情况，并承诺相关情况对参与的集中采购项目不构成实质影响；对于拒绝承诺或承诺不实的，工商银行有权取消供应商参与资格，并作出相应处理；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供应商承诺中标后，不得将项目违规分包、转包；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2专用条款：

- 供应商应承诺具有足够的服务能力：售后服务体系应涵盖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全辖机构所在区域；具备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全辖机构的配送能力；
- 供应商应承诺线上平台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合法销售、原厂原装、全新正品，且具备货源保障能力。
-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EDI（业务种类包括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及ICP（业务种类包括信息服务业务），若持证公司为供应商所在集团的其他公司或隶属同一法人企业，则必须提供相应的关联证明及授权材料。
- 供应商应承诺所有供货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市场准入有要求及其他相关规定。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 在“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shggzy.com）-综合采购平台上找到本公告，点击“我要参与”（首次注册请预留办理CA证书的时间，办理CA证书咨询电话021-62657272-239；技术咨询电话021-62657272-237或341）；
- 获取时间：2024年7月18日至2024年7月25日，每天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法定节假日、双休日除外）；
- 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上流程完成后，携带以下资料的盖章原件（报名资料单页打印）至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689号5楼前台（请从大楼南门进入，一楼前台需提前登记，请预留足够的时间）。
- 报名所需材料（以下资料也需放置在投标文件中）：
  -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参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
  - 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最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以法院判决书落款日期为准）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串通投标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惩戒等情况的截图加盖公章；
  - 供应商的承诺函加盖公章：
    - 若有与中国工商银行项目合作的情况，在最近三年内（2021年1月1日至今）合作过程中，没有出现重大合同违约、泄露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等事件；
    - 未被列入《中国工商银行不良行为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黑名单；
    - 可以开具供招标人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如我方入围/中标，在入围/中标期间不拒绝接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订单/合同，不得接受订单/合同后采取各种方式拒绝履约；否则，中国工商银行有权将我方列入《中国工商银行不良行为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黑名单中，取消我方入围资格，并作出相应处理。
    - 须提供中国工商银行离职人员的任职情况，并承诺相关情况对参与的集中采购项目不构成实质影响；对于拒绝承诺或承诺不实的，工商银行有权取消供应商参与资格，并作出相应处理（后附格式）；
    - 供应商承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供应商承诺中标后，不得将项目违规分包、转包；
    - 供应商应承诺具有足够的服务能力：售后服务体系应涵盖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全辖机构所在区域；具备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全辖机构的配送能力；
    - 供应商应承诺线上平台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合法销售、原厂原装、全新正品，且具备货源保障能力。
    - 供应商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EDI（业务种类包括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及ICP（业务种类包括信息服务业务）扫描件加盖公章，若持证公司为供应商所在集团的其他公司或隶属同一法人企业，则必须提供相应的关联证明及授权材料。
    - 供应商应承诺所有供货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市场准入有要求及其他相关规定。
-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800元，现金缴纳，售后不退。
- 报名材料审核通过并完成缴费后，招标文件于开标前在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招标文件，线上未操作下载文件的视为未成功参与项目，后续无法录入开评标信息及中标（成交）结果。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为2024年8月13日10时00分，地点为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689号2楼会议室（请从大楼北门进入，一楼前台需提前登记，请预留足够的时间，具体会议室详见二楼大屏幕）。
-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项目相关公告在“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shggzy.com), 同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和金采网(www.cfcpn.com)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8号

联系人: 丁老师

电话: 021-68088244

招标代理机构: 集招(上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689号5楼

联系人: 张傅斌

联系电话: 17316338511

电子邮件: zhangfb@jzshqf.com

附件信息:

[附件: 工行离职人员的任职情况承诺函.docx](#)

国家部委和国家平台

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本市行业监督部门

其他省市区平台

[站点地图](#) | [关于我们](#) | [交易指南](#)

主办: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 [联系方式](#)

声明: 本网站所有内容信息, 未经许可, 任何人或组织不得复制、转载、抓取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商业应用。

推荐使用浏览器: IE浏览器 (11版本)、谷歌浏览器 (89版本)、360浏览器 (13版本)、搜狗浏览器 (11版本), 不推荐使用Microsoft Edge浏览器。

[沪ICP备05002141号-11](#) |  [沪公网安备 31010702007335号](#)